



大學個人申請_書面審查資料準備指引

一、 審查資料項目

修課紀錄 (B)、課程學習成果 (C)、多元表現 (E、F)、學習歷程自述 (N、O)

二、 審查重點與準備指引

	審查資料項目	審查重點	準備指引
修課紀錄	(B)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	1.高中在校總成績。 2.藝術領域/或科技領域成績之表現。	1.所修課程如認為與本系有其相關性，請列舉說明，及其學習歷程與收穫。
課程學習成果	(C)成果作品	與本系之關聯性	1.呈現個人完整實作作品。 2.呈現個人實作能力且符合工業設計系選才方向。 3.請說明作品之原創性及創作理念。 4.如作品屬團體創作，請說明個人貢獻內容及比例。
多元表現	(E)競賽成果(或特殊表現)證明	與本系核心能力之關聯性	1.說明獲獎競賽/特殊表現與工業設計系的相關性。 2.提供競賽或特殊表現之簡介(例如：主辦單位、競賽性質、競賽人數等)。
	(F)社團參與證明	與本系核心能力之關聯性	1.以具體事證(社團、幹部經歷等)說明個人人格特質為何適合本系。 2.說明規劃、辦理社團活動之具體收穫。
學習歷程自述	(N) 自傳(學生自述)	自我介紹	1.自我介紹並說明求學歷程。 2.呈現個人特質、興趣與專長。
	(O)讀書計畫(含申請動機)	1.申請動機 2.就學期間之學習規劃	1.說明申請本系之動機。 2.呈現未來大學四年之學習規劃。